郑州市国资委2022年度工作要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现代化建设关键之年，是决战决胜“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之年。今年市国资委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市委十二届二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深入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开展“三标”活动、主动融入“十大战略”，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扎实推进“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聚焦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实施“1355”工作思路，以“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为总目标，全力开局破题、奋力高台起势，“高标高速高质量”推动国资国企改革“整体工作争先进成高原，重点工作创一流起高峰”，当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者、公共服务产品提供者和全面深化改革排头兵，为郑州“当好国家队、提升国际化、引领现代化河南建设”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聚焦从严管党治党，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把握“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牢记“国之大者”，让国资国企始终成为郑州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的重要依靠力量。坚决扛稳政治担当，全面履行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委党委带头并督促市管企业扎实开展中心组学习，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科学研判国资国企重大事项，督促跟踪落实情况，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国资国企落地生根。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落实“4+N”制度，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持续改进提升正面宣传，选树推介先进典型，营造抓总抓重抓要、谋实干实务实的干事氛围。

（二）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坚持大抓基层、大抓支部的鲜明导向，持续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梳理总结100个党建示范点的经验做法，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坚持“书记抓、抓书记”，督促企业党组织书记扛稳党建“第一责任”，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细化党建考核指标，不断提升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水平。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按期换届等制度，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提升组织力。

（三）加强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和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落实党委班子成员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积极开展优秀企业家推选和培育,加大优秀人才评选表彰力度；举办市管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提高专业化水平。指导市管企业做好招才引智、高校毕业生招聘工作，为实现稳就业、惠民生、促发展贡献国企力量；扎实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开展企业员工技能提升行动，加大企业技能人才尤其是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

（四）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持续推进“万名党员进党校”“基层党支部书记轮训”“党的创新理论万场宣讲进基层”活动。坚持政治标准，从严执行“双推双评三全程”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提高发展党员质量，今年计划发展党员500余名；严格落实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党员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对基层一线涌现出的优秀党员和党务工作者进行表彰，积极打造党员突击队和党员先锋岗，让广大党员学有榜样、行有标杆。

（五）促进党建与经营深度融合。坚持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国有企业党组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党建责任制与生产经营责任制有效联动，同向发力。稳步落实同职级、同待遇政策，推动党务工作人员与其他经营管理人员双向交流。坚持党建带群建，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推动群团组织在党的领导下团结动员职工群众，围绕企业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建功立业。

 （六）探索打造国资党建品牌。明确国资党建品牌创建标准，深度挖掘具有国资国企特色、劳模精神内涵的党建文化品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着力将基层党建亮点培育成在全国全省全市具有特色的示范品牌，让“国资精神”更具时代性、更有引领性。

（七）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总结“四个专项”集中整治经验做法,聚焦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回头看”；严肃开展监督问责，健全“以案促管”长效机制；围绕基层党建存在问题、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抓牢问题整改，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把清廉建设融入企业发展和经营管理全过程，着力打造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与惩防体系和清廉文化相协调的清廉企业，营造良好的政企关系和营商环境。

二、聚焦战略引领支撑，深度融入大局大势

（八）全面融入重大战略。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崛起两大战略为引领，以城市高品质建设为契机，融入“十大战略”，结合《郑州市“十四五”国资国企发展规划》，找准着力点和突破点，优先布局公共服务、城乡基础设施及优势产业领域，为建设现代化国家中心城市提供坚实支撑。

（九）坚持项目为王。新增地铁通车里程88.15公里，承担断头路打通、市政道路建设等30余条；建成市第五高级中学新校区等11所学校新校区；完工青少年公园地下停车场项目；稳妥推进金岱小微企业园、二砂文创园等产业园项目建设，做优做强产业园区，重点培育产业生态集群，全力打造郑州产业园区新标杆；完工贾鲁河蓝线工程、绿线工程等4个水系治理项目；加快郑州商代王城遗址项目开发进度，打造古都郑州的标志性文化工程；加快黄河国家博物馆、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黄河天下文化综合体等项目建设，全力推进黄河国家战略项目的实施。

（十）强化金融支撑。以科技金融、小微企业园金融、乡村金融、市民金融为抓手，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支持重大项目、防范化解风险；以建设“信用河南”为契机，创优金融生态；聚焦支小支农，健全担保体系，降低担保费费率，力争将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担保费用降至1%以下。

（十一）突出民生建设。全面保供保热保民生，发挥国资国企在供水供暖、垃圾处理等城市基础设施和民生领域的托底保障作用，力争全年实现供水5.06亿立方米，处理污水3.7亿吨、污泥56万吨，新增供热500万立方米、新建热网40公里，提质升级东部垃圾焚烧项目。完善城市交通建设，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建设投用公交专用道8条、公交场站5处。

三、聚焦企业重组整合，纵深推进国企改革

（十二）推进国有企业重组整合。拟订我市《国有企业重组整合方案》，围绕全市发展战略，统筹谋划、稳步推进市级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按照“产业相近、行业相关、主业相同、资源集中”原则，对市管企业实施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在产业投资、资本运作、金融服务、土地开发、文化旅游等领域，谋划组建文旅集团、粮食储备公司，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培育一批龙头企业集团。理顺企业产权关系，强化规模效应、实现优势互补、做强做优做实融资平台，提高国有资产配置效率。

（十三）做好“两非”“两资”清退。引导企业做强做优主业，通过资产重组、破产清算等方式，畅通退出通道，有序退出一批三年以上效益为负且不符合布局结构调整方向的企业。稳妥解决拖拉机厂、中牟造纸厂、开普集团3家破产企业的遗留问题，争取今年年底清算组撤回、管理人解散，账户撤销、企业注销。加快推进兰博尔公司、油化集团、白鸽集团、电缆集团、金阳电气5家市管工业企业重组改制进程。

（十四）完善董事会建设。实现董事会应建尽建、配齐建强，集团公司层面董事会职权落实到位，重要子企业实现董事会规范运作，全面依法落实董事会各项权利。积极推进外部董事试点工作，打通市管企业高管与外部董事身份转换通道，选聘一批现职国有企业负责人及专业人才担任外部董事，确保外部董事配备实现全覆盖，加强外部董事考核，全面提高履职能力。

（十五）保障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指导市管企业开展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工作，全面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经理层经营管理作用，落实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监督。大力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签订聘任协议和业绩合同，市管企业子企业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按照约定严格考核、实施聘任或解聘、兑现薪酬。

（十六）推进企业整治提升。开展“学先进、抓落实、促改革”专项工作，督促指导国有企业对标提升，选树改革标兵。持续深化中原环保“双百行动”综合改革，支持其作为全国试点大胆探索，在治理、用人、激励三个机制改革方面率先突破。对市管企业对标国际国内一流管理提升效果进行深入评估，推动市管企业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质增效。

（十七）完善市管企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以预算管理为抓手，科学谋划任务节点，指导市管企业转变思想，深化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善按业绩贡献决定薪酬的分配机制和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核心关键人才薪酬制度。

（十八）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坚持“三因三宜三不”原则，以二三级子公司为重点，成熟一个推进一个，稳妥推进主业处于充分竞争行业和领域的商业类子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推进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整体注入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开展对虚假投资、挂靠经营等不规范行为的清理整顿行动。

（十九）全面加快改革进度。对标对表《郑州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紧盯进度、倒排工期、加大力度、强化督导，全力争取今年4月底前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指导各开发区、区县（市）、市管企业制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具体方案，加强督导考核评价，确保改革事项全面落实。

四、聚焦集中统一监管，提升国资监管效能

（二十）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制定我市《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方案》，理顺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事业单位同所开办企业关系，除法律法规等另有规定或经市政府特别授权外，把党政机关、群团组织、直属事业单位管理的经营性国有资产（权益），均纳入集中统一监管体系，推动资产集中、资本集聚、资金集成、资源集约，建立规则统一、权责明确的集中统一监管体系，加快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指导相关单位结合实际，制定“一企一策”具体方案报市企改办审核备案。

（二十一）切实转变监管理念。以服务强监管，以“围着办事企业跑”的姿态，优化国有企业投资决策、产权管理等办事流程，为企业重大改革、重大融资等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推进以管资本为主的产权监管方式，通过定期统计、企业自查等形式规范企业国有资产交易行为，确保国有资产公开交易。

（二十二）改进考核评价体系。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结合企业实际科学确定年度考核目标，重点关注企业弱项劣势确定业绩考核指标，更加突出创新驱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动态调整机制，优化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业绩考核方式。组织开展企业负责人任期业绩考核工作，将考核结果与任期激励紧密挂钩。

（二十三）建立协同监管体系，突出重点环节监管。建立协调机制，推进出资人监督和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等统筹衔接，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提高监督效能。加强对企业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强化对权力集中、资金集中、资源富集、资产聚集的重点部门的监督，突出“三重一大”决策和重点经营管理环节的监督。

（二十四）规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科学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做好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工作；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管理，支持企业重点项目，形成资本投入、收益、再投入的良性循环系统，进一步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二十五）创新智慧监管方式。建成投用以16个业务应用系统和1个国资监管门户为主要内容的“智慧国资”在线监管系统，强化动态监测，实时动态掌握企业运营情况，在业务上实现全覆盖，推动委机关与市管企业信息化建设水平迈向新的高度。

（二十六）防范化解企业重大风险。聚焦企业债务风险、投资风险、法律风险、金融风险等，加快完善合规内控体系；引导各市管企业充分结合自身负债情况，依法依规履行融资、投资主体责任；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手段，合理控制融资规模、稳慎投资；以资产负债率为基础约束指标，探索建立债务风险实时监测预警机制，对高负债企业进行重点提醒，定期统计企业发债、担保事项，严格企业发债审核，及时排查处置风险隐患，严防国有资产损失。

五、聚焦服务全市大局，彰显国资国企担当

## （二十七）抓牢常态化疫情防控。坚持生命至上、人民至上原则，强化底线思维、风险意识，从紧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持续深入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努力把最大不确定因素变成确定因素，确保国资国企疫情防控大局稳定。强化服务、优化流程，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落实中小企业房租减免政策，帮助企业解难纾困，支持企业健康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十八）扎实推进万人助万企工作。深化对全面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重大现实意义和全局战略意义的认识，坚持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市“万人助万企”第七工作组组长单位作用，利用“三个机制”，彰显国资优势，打出助企纾困“组合拳”，破解影响企业发展的难点、痛点和堵点。

（二十九）全力做好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稳妥开展地区差专项补贴、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双节补助等政府专项任务，使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关怀。扎实开展根治欠薪攻坚行动，加强源头治理，强化督导考核，力争实现市管企业农民工“零欠薪”。

（三十）持续深化平安创建工作。加强平安建设日常动态考核，打造一批具有国资国企特色的“平安企业”示范点，确保实现“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创建达标率动态保持在80%以上的年度目标。督促各市管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消防）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企业应急能力提升”等活动。全面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调处工作机制，确保重要时段、敏感节点国资国企大局稳定。

六、聚焦“能力作风建设年”，全面提升能力素质

（三十一）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以“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化，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以“四史知识”“学百年党史 促国企改革”等专栏为载体，强化宣传教育，展现新时代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成效。

（三十二）定期举办“国资大讲堂”。聚焦国企改革热点难点、创新政策解读、国企发展实践经验等，举办每两月一期的“国资大讲堂”，由权威专家学者、国资国企相关同志开展专题授课，为广大党员干部打造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把握新经济形势和培养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能力的学习平台。

（三十三）提高国有企业创新能力。将创新作为国有企业发展的逻辑起点，引导企业增加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投入；加快推进智慧地铁、智慧水务、智慧供热、智慧公交、智慧环卫、智慧市场等技术创新和平台建设；推动高水平研发平台建设，支持中原环保积极申报国家级研发平台、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培育高价值核心专利。

（三十四）提高服务企业能力。强化对市管企业、驻郑央企的指导与服务，贯彻落实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点制度，一分到底，一包到底。领导班子成员充分分析研判分包企业在改革发展、党的建设、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安全生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实现年度调研全覆盖，并形成年度情况报告，履行好督导与服务职责。

（三十五）提升精神文明建设质量水平。继续坚持“四个提升”，在提升文明创建水平、干部职工文明素养、创建品牌影响、文明服务水平上深耕细作，完善“党建+文明创建”工作机制，形成以党建带创建、以创建促党建，持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参与郑州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积极推进委机关河南省文明单位（标兵）争创工作，指导市管企业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三十六）大力推进法治国资建设。强化法治能力运用，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指导企业建立法律风险预警机制，促进企业依法经营管理。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依法加强对区县（市）国资监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